

##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9日披露的《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重大风险提示”一节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继续推进中。

###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最终实现青岛双星间接持有锦湖轮胎株式会社（KUMHO TIRE CO., INC.，以下简称“锦湖轮胎”）45%的股份并控股锦湖轮胎。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4年3月26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解决同业竞争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号）。

2024年4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2024年4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一般风险提

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公司股票于2024年4月9日开市起复牌。

2024年5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在进行。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注册或同意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前述批准、注册或同意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注册或同意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